

用绿色点亮环保之“光”

——榆林市生态环境局2024年工作回顾

16个国控断面年均水质全部达标



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

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二〇二四年一月

创新执法模式
提升监管效能

2024年,榆林市生态环境系统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以改善生态环境质量为核心,以铁腕治污攻坚行动为抓手,补短板、强弱项、破难题,持续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交上一份山清水秀、天蓝地净的“生态答卷”。

2024年,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全面推行“一体化+智慧执法+信用监管”环境执法新模式,积极推动执法工作规范化建设、信息化转型、数字化赋能。严格落实“双公示”制度,及时、规范、无遗漏地上报行政处罚信息和行政许可信息。创新信用修复提醒机制,优化完善信用修复流程,同时对重点企业信用修复进行现场核查,督促企业切实消除环境污染。此外,还建立起企业分级分类管理体系,对全市405家企业实行“红黄绿”分类管理,对绿码企业无事不扰、有事速到,对黄码企业帮扶指导、及时提醒,对红码企业紧盯不放、督促整改,着力提升环境执法监管效率。该项机制改革被评为全省营商环境典型案例二等奖、全市一等奖。

加强宣传教育
推动全民参与

2024年,榆林市生态环境局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环保宣传教育实践活动,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生态环保实践。利用国际生物多样性日、全国低碳日、六五环境日、全国生态日等时间节点,全市生态环境系统根据各地特色策划开展了30余场形式多样的主题宣传活动。组织参与“科技之春”、雷锋日、“三下乡”等环保宣传活动10余场,向市民广泛宣传绿色低碳理念。持续开展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活动14次,参与人数千余人。强化正面新闻宣传,在权威媒体上发布信息7800多篇,新媒体短视频阅读量超百万。同时,积极举办“美丽乡村大讲堂”学习教育培训班,邀请环境监管重点单位的干部及关键岗位人员参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提升企业环保意识和管理水平。

大气环境持续达标
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针对不同季节污染特点,采取差异化管控措施,认真落实“75311”应急指挥调度机制,对重点区域和重点行业实行专班紧盯,对中心城区及周边区域开展网格化日常监管,对扬尘、挥发性有机物、油烟等主要污染物进行精细化管控,全年共争取中央资金2100万元,对9家重点企业开展VOCs深度治理;完成9家石灰、电石企业提标改造,启动污染天气应急管控13次,在预报可能出现污染天气的情况下成功保良7天。中心城区优良天数312天,同比增加15天,达到考核目标;PM2.5年均浓度26微克/立方米,居全省第一。深入实施“无定河国考断面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和“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试点项目”,组织开展全市涉水环境问题大排查,累计整治黄河干流入河排污口700个,有效实施257个行政村农村污水治理管控,对173座污水处理设施开展监测比对,米脂县灰水和雨水“两水”共储共用入围全国农村生活污水资源化利用典型案例。开展红碱淖水

生态调查,并进行针对性鱼类增殖放流,提升红碱淖水生生物多样性。同山西省忻州市签订了水污染联防联控框架协议,联合开展黄河破塬断面水质风险调查,推动黄河干流区域联防联控。16个国控断面年均水质全部达标,其中7个断面水质优于考核目标,黄河榆林段、无定河、窟野河、秃尾河、佳芦河、皇甫川6条主要河流水质达到Ⅱ类,全市18个城市和40个乡镇水源地水质100%达标。

扎实推进净土固废攻坚战
全力服务高质量发展

2024年,榆林市生态环境局完成132块建设用地土壤状况调查和97家重点单位周边土壤环境监测,开展化工园区地下水污染隐患专项排查,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项革命”,全市秸秆综合利用率达到94%以上,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保持在100%,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投运工业固废信息管理系统,联合高等院校制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用于矿坑回填修复治理、煤矿井下煤基固废膏体充填污染控制等5项地方技术规范,累计建成综合利用示范项目20个,新增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能力2190万吨/年,综合利用率53%以上,较“十三五”末提升25个百分点。推动实施污染物减排项目60个,“一对一”服务协调榆能高端化学品新材料等50个重点项目,取得生态环境部、省生态环境厅环评批复。累计对198个建设项目、7个规划矿区 and 16个产业园区进行了“三线一单”分析对比,核发排污许可证868家,登记5001家,批复项目环评文件149个。

严格环境执法监管
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

扎实推进督察整改,坚持现场督导、定期调度、督办提醒等制度,一体推进中省生态环保督察、黄河警示片、黄河干流涉煤企业排查等问题整改。截至目前,第二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反馈的14项问题完成11项,第二轮省级生态环保督察反馈的43项问题完成41项,其余问题按序推进。同时,顺利完成第三轮省级生态环保督察配合保障工作,已将反馈意见分解为34个具体问题,正在加紧制定整改方案和典型案例专项整改方案,其中,凯越煤化等3家企业建筑工地“六个百分百”落实到位、延长石油榆林煤化臭气扰民等7个问题已完成整改。今年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局就黄河晋陕峡谷北段黑色污染带移交我市的14个具体问题已整改10个,同时,在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协调局移交问题后,我市举一反三开展黄河干流(5公里范围)涉煤企业大排查,累计排查整改问题11个。坚持“无事不扰、有求必应,依法监管、帮扶指导,互相支持、实现共赢”的执法监管理念,持续开展执法大练兵比武培训,强化案卷审查,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14000多人次,立案580起,罚款6900多万元,查封扣押9起,限停产2起,移送公安机关5起,拘留8人。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也是第三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将继续围绕“持续改善环境质量”这一核心任务,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继续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真抓实干,奋力推动榆林生态环境事业取得新发展、实现新进步、再创新佳绩,为推进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和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2024年十大工作亮点

环境就是民生,青山就是美丽,蓝天就是幸福。2024年,榆林市生态环境系统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贯彻落实省生态环境厅和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铁腕治污、攻坚克难,推动全市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为榆林高质量发展厚植生态底色。

亮点一 环保铁军展现“新风采”

打造一支“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生态环保铁军。市生态环境局获得“全国生态环境系统先进集体”荣誉称号,并作为地级市唯一代表在表彰大会上介绍经验,被市委、市政府评为全市目标责任考核优秀单位;被省委组织部、省生态环境厅嘉奖为全省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集体三等功;荣获执法大练兵技能比武全省二等奖;榆林市环境监测总站获得全省生态环境监测技术人员大比武综合比武、专项比武团体二等奖。

亮点二 聚焦党建引领“风向标”

坚持“党建红”引领“生态绿”,深化“三年”活动,持续擦亮“红旗飘飘 绿盾榆林”这一党建品牌。全年累计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5次、主题党日活动15场,在全市第三届微党课大赛中,一举包揽金、银、铜奖,连续三年跻身全市前三名,充分彰显卓越风采,实现党建工作质量与效能的新跨越。“红旗飘飘 绿盾榆林”被表彰为市直机关十佳“党建品牌”优秀案例。

亮点三 激发服务质量“源动力”

坚持服务保障提效、环评审批提速,对重点项目专班推进、专人负责,“一对一”服务重点项目103个,及时批复项目环评585个,涉及投资260亿元,还协调推动陕煤二期、榆能横山电厂二期等14个重大项目顺利落地,全力助推高质量发展。市生态环境局荣获全市招商引资、争资争项、优化营商环境和信用体系建设先进集体。

亮点四 稳住执法监管“压舱石”

按照“无事不扰、有求必应,依法监管、帮扶指导,互相支持、实现双赢”的理念,对405家企业分级分类赋码管理,对绿码企业无事不扰、有事速到,对黄码企业帮扶指导、及时提醒,对红码企业紧盯不放、督促整改。企业“红黄绿”分级分类监管体系被评为全省营商环境典型案例二等奖、全市一等奖,并在全省复制推广。

亮点五 打好大气污染防治“组合拳”

全年优良天数达到312天、同比增加15天,PM2.5年均浓度26微克/立方米,连续三年居全省第一,空气质量6项指标连续五年全面达标,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亮点六 筑牢流域改善“防护墙”

全市18个城市和40个乡镇饮用水水源地水质100%达标,16个国控断面年均水质全部达标,其中7个断面优于目标要求,黄河榆林段、无定河、窟野河、秃尾河、佳芦河、皇甫川6条主要河流水质达到Ⅱ类,创有水质监测记录以来最好水平。

亮点七 奏响土壤保卫“主基调”

全年完成145个重点建设用地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和97家重点监管单位周边监测,进一步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1197个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治理管控,治理管控率达40.3%,行政村生活垃圾治理率达96.26%,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88.4%。

亮点八 跑出固废治理“加速度”

全年新建成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6个,累计建成产业链示范项目22个,新增工业固废综合利用能力达到2190万吨/年,全年新增工业固废综合利用率53%以上,较“十三五”末提升25个百分点。

亮点九 唱响生态强音“主旋律”

全年在《中国环境报》《陕西日报》《榆林日报》等权威媒体上发布信息8540多篇;打造政务新媒体矩阵,发布短视频170条,阅读量超140万,官方抖音号入选全国第一批“生态环境抖音百家号矩阵”;被省生态环境厅授予2024年生态环境讲解员优秀组织单位荣誉称号。

亮点十:助力乡村展现“新面貌”

坚持“红色旅游+干教培训+三产服务+农林产业”深度融合为主导,助力乡村振兴;向全市发布生态文明建设学习的倡议书,宣传推广“美丽乡村大讲堂”培训品牌,全市500余家企事业单位到郝家桥村集中学习,并协调3000万元中省资金,拓展绥德县农村污水管网,提高农村污水收集处置比例。

空气质量稳居全省第一方阵

土壤环境质量保持稳定

大宗固废综合利用项目

举办“美丽乡村大讲堂”学习教育培训班

红碱淖成为陕西省首个国家重要湿地